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0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起调整本基金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条款。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发布的《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83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笔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18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笔基金份额不可赎回，自最短持有期限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可赎回。 对于每笔认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 18 个月后的月度

	对日（含该日）的期间；对于每笔申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该笔申购份额确认日（含该日，通常 T 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于 T+1 日确认）至 18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含该日）的期间。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966,504.70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稳健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5、债券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7、股指期货投资策略；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时，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834	01083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3,067,426.16 份	18,899,078.5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 混合 A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 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6,371.05	-209,919.70
2.本期利润	254,543.64	141,738.9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1	0.007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623,462.86	18,332,723.2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66	0.97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7%	0.13%	1.53%	0.20%	-0.66%	-0.07%
过去六个月	0.01%	0.13%	0.78%	0.19%	-0.77%	-0.06%
过去一年	-1.58%	0.16%	-0.12%	0.18%	-1.46%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4%	0.24%	-2.53%	0.21%	1.19%	0.03%

2、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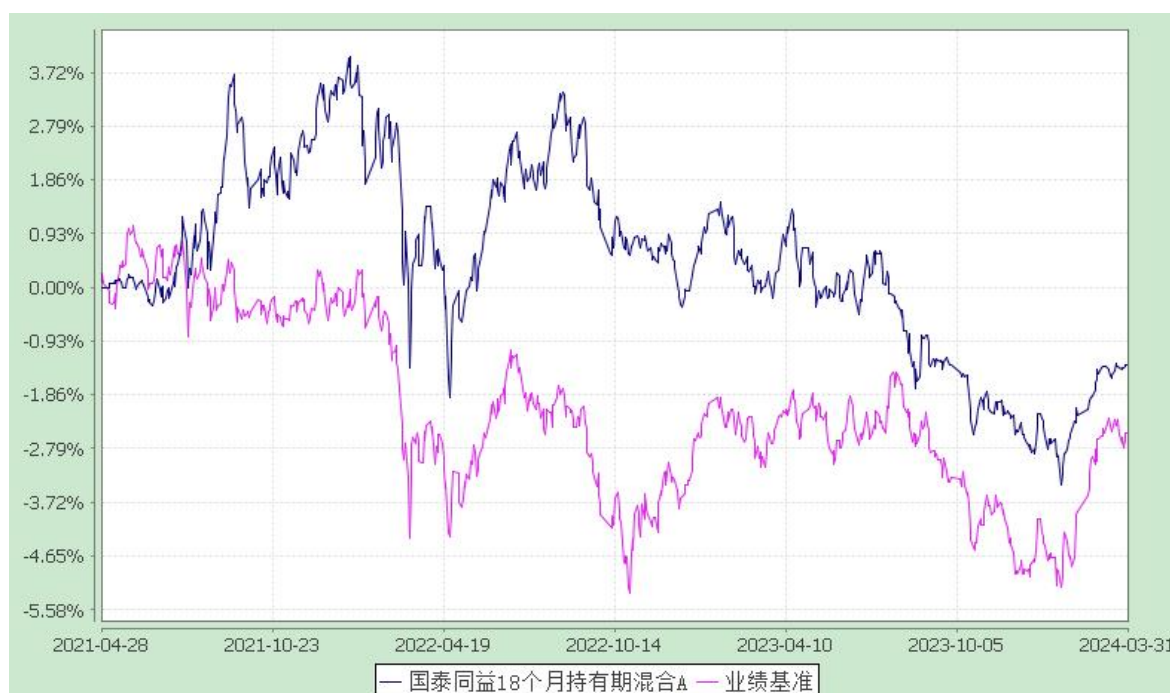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8%	0.13%	1.53%	0.20%	-0.75%	-0.07%
过去六个月	-0.24%	0.13%	0.78%	0.19%	-1.02%	-0.06%
过去一年	-2.10%	0.16%	-0.12%	0.18%	-1.98%	-0.02%
自基金合同	-3.00%	0.24%	-2.53%	0.21%	-0.47%	0.03%

生效起至今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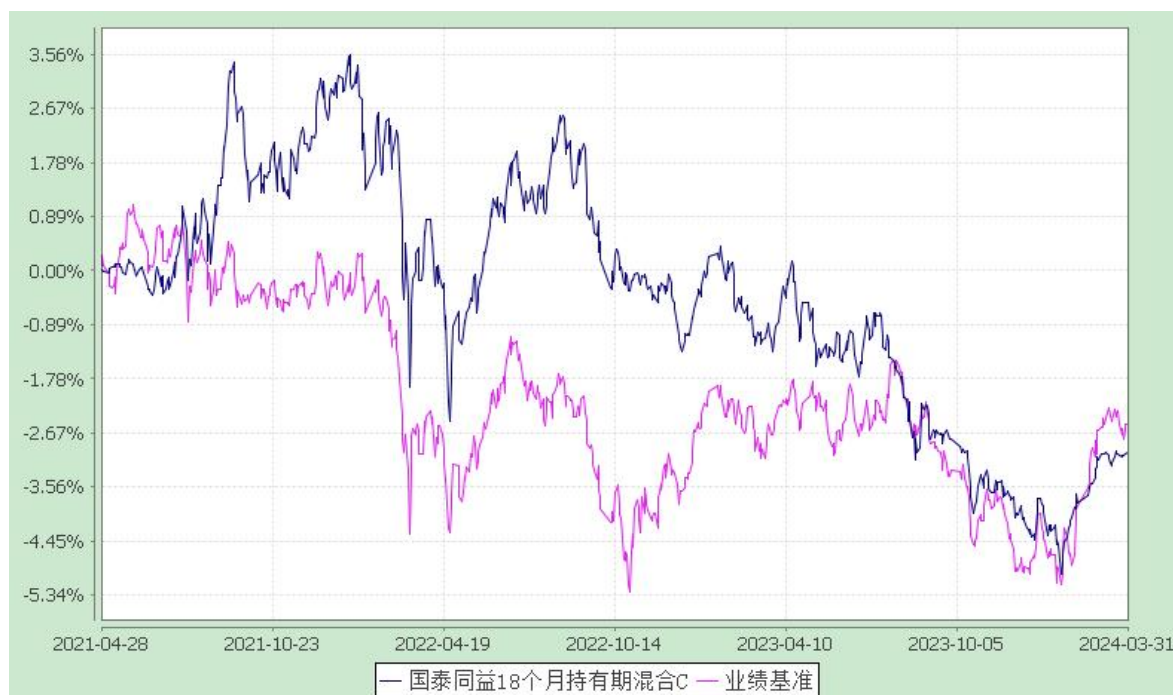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1.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4 月 28 日。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 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4 月 28 日。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嵩扬	国泰农惠定期开放债券、国泰丰鑫纯债债券、国泰惠信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聚盈三年定期开	2023-11-23	-	12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北京鹏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加入国泰基金，拟任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起任国泰农惠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信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盈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5 月

	放债 券、国 泰合融 纯债债 券、国 泰信利 三个月 定期开 放债 券、国 泰瑞泰 纯债债 券、国 泰信瑞 纯债债 券、国 泰兴富 三个月 定期开 放债 券、国 泰同益 18 个月 持有期 混合的 基金经 理			任国泰添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瑞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国泰睿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国泰睿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信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

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全面下行，收益率期限走平，信用利差小幅波动，仍然维持低位。组合在一季度持仓以中高评级信用债为主，期限集中在 3 年内，组合的杠杆和久期均保持在中性区间，票息和资本利得均对组合形成了正贡献，但由于长久期资产相对占比较低，并未从曲线的走平过程中获取超额收益。权益方面维持低仓位操作，以控制组合净值波动。展望二季度，预计货币政策仍将保持中性态度，财政发力和房地产复苏情况均有待观察。目前中短久期资产的性价比较高，长端资产的波动性在二季度将有所加大。组合仍将维持目前的配置思路，通过票息收益来对冲部分市场波动，观察二季度的基本面和政策变化来动态调整组合的久期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A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0.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3%。

本基金 C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0.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3%。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 2024 年 0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2 日期间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9,794,099.05	74.64
	其中：债券	39,794,099.05	74.6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54,551.90	24.1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143.53	0.16
7	其他各项资产	580,433.37	1.09
8	合计	53,314,227.8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629,123.56	5.1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51,406.03	4.2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6,507,165.02	32.3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8,506,404.44	36.3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794,099.05	78.0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5931	21 人居债	40,000	4,145,865.64	8.14
2	2180376	21 赣城债	30,000	3,202,149.18	6.28
3	2123011	21 仁和人寿 01	29,000	3,135,407.10	6.15
4	2380184	23 高淳慢城债 01	30,000	3,125,931.15	6.13
5	102100898	21 华发集团 MTN005	30,000	3,123,804.92	6.1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赣州城投、广州农商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赣州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未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资金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广州农商行因作为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在承销发行工作开展中，存在未在充分询价基础上形成簿记建档利率区间、未按照发行文件约定开展余额包销等违反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则的行为，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48.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5,385.1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80,433.3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泰同益18个月持有期 混合A	国泰同益18个月持有期 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300,276.37	21,147,880.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35,079.90	6,551.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67,930.11	2,255,352.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067,426.16	18,899,078.5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2、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同益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